

跟最好的闺蜜留一组青春的纪念

一大波女孩组团拍闺蜜照 80后成拍摄主流群体

■记者 黄君君 实习生 江芳

“我的朋友圈收到了上百个赞!”这两天,市民颜小姐的微信朋友圈可是“炸”开了锅,她没想到,自己上传的闺蜜照把朋友圈里潜水的朋友都给“引”了出来,还纷纷表现出想“效仿”的念头。

跟颜小姐一样,市民叶小姐的闺蜜照一上传,也引起了一阵点赞热潮。跟最好的闺蜜留一组青春的纪念,已经成为时下摄影的一种热潮。



(照片由品印象私家摄影提供)

与闺蜜一起组团拍照

记者在位于周家桥小区的一家摄影机构见到了阮小姐等3人。阮小姐正在化妆,两个闺蜜则帮她贴指甲、设计造型,小小的化妆间充满了她们打打闹闹、有说有笑的声音,一派温馨气氛。

“我们3个认识一年多了,虽然认识的时间不长,但我们的感情不错。”阮小姐说,在微博上

看了许多朋友上传的闺蜜照,很是羡慕。这回她们3个人提前一个月预约,然后各自请假,特意腾出一天时间拍闺蜜照。

闺蜜王小姐坦言,拍闺蜜照不仅是想给自己留下青春的记忆,更是想留下闺蜜最美的瞬间。

“大部分过来拍摄闺蜜照的人都是想抓住青春的尾巴,致一

回青春。”该私家摄影老板苏杭告诉记者,闺蜜照每次至少有两组人,她接待的最多的一次有9人一起拍摄。

对于摄影师来说,虽然闺蜜一次组团过来人数较多,但闺蜜在拍摄过程中流露出来的亲昵与自然更利于抓拍,拍摄效果也较好。

闺蜜照主流群体为80后

苏杭说,瑞安人拍摄闺蜜照的热潮大约是从2012年开始的,不少人将拍好的美照上传到各大社交网站,闺蜜照就迅速火了起来。

“80后比较时尚,又具有一定

的消费能力,因而成为拍摄闺蜜照的主流群体。”苏杭说,别小瞧闺蜜照的吸引力,70后和90后来拍摄的也不少,甚至一些男闺蜜也加入了拍摄闺蜜照的行列。

记者从多家摄影机构了解

婚纱风、生活照、私房照最受青睐

记者翻看各摄影机构的闺蜜照样照时发现,虽然造型和风格各异,但还是可以看出婚纱风、生活照、私房照最受青睐。

在女孩子中流传着这么一句话:婚纱照,不仅可以跟老公拍,还可以跟闺蜜一起拍。女孩子都有关于婚纱的美好梦想,既然暂时还没有机会为心

爱的人穿上婚纱,那就跟最亲密的闺蜜一起过把瘾。所以,在闺蜜照摄影中,婚纱礼服成为第一选择。

生活照是最自然和最受女孩子喜爱的一种拍摄形式,和闺蜜穿上一模一样的衣服,拍完之后,制作成杂志封面,平凡女孩也可以体验一下当大牌明星的

感觉。

私房照,不少女孩既想尝试又不敢一个人拍摄,不过有闺蜜在一旁陪伴,就能尽情展现自己的情绪,尝试一下平时不敢尝试的動作。

“随着学生毕业,接下来来拍照的人应该会逐渐增多。”苏杭说。

消防官兵走访结对学生

本报讯(记者 金邦寅)7月1日下午,瑞安消防中队部分消防官兵来到玉海街道硐桥社区,看望慰问结对上学的葛君(化名),并送上慰问物品。

今年3月,在玉海“0225”爱心慈善基金成立仪式上,瑞安消防中队结对助学两名高中生,并打算一直资助到大学毕业。

2014年资助贫困生上大学活动日前启动。玉海街道要求各社区抓紧时间排摸,收集、上报需资助的寒门学子相关情况。据悉,目前玉海“0225”爱心慈善基金已经结对20多名学生,爱心人士累计走访看望了10多名结对学生,以进一步加强沟通交流。下步,该基金将视情况资助需要帮助的寒门学子。

免费数字电影送下乡

7月5日至7日观赏《新少林五祖》、《石城九月》

本报讯(记者 陈成成)7月5、6、7日,市新农村数字电影有限公司的电影放映队将陆续把影片送到湖岭、陶山等镇街的部分村。具体安排如下:

7月5日

湖岭镇大同村老年人活动中心,《新少林五祖》、《石城九月》

湖岭镇溪坦村文化广场,《新少林五祖》、《步步惊心》

陶山镇荣祥村青少年教育基地,《新少林五祖》、《宇宙与人》

高楼镇南一村老人活动中心,《新少林五祖》、《石城九月》

马屿镇江桥村老人活动中心,《新少林五祖》、《石城九月》

仙降街道大坑村老人活动中心,《新少林五祖》、《石城九月》

南滨街道阁一村老人活动中心,《新少林五祖》、《石城九月》

塘下镇鲍田前进村老人

活动中心,《新少林五祖》、《刺客》

上望街道蔡宅村老人活动中心,《新少林五祖》、《石城九月》

上望街道薛前村文化剧院,《新少林五祖》、《石城九月》

莘塍街道周田村文化活动中心,《新少林五祖》、《石城九月》

7月6日

陶山镇河南村文体活动中心,《新少林五祖》、《宇宙与人》

高楼镇地赖山村老人活动中心,《新少林五祖》、《石城九月》

飞云街道马道村龙岛桃源,《新少林五祖》、《石城九月》

汀田街道富里村后里文化宫,《新少林五祖》、《刺客》

莘塍街道下村村文化活动中心,《新少林五祖》、《石城九月》

7月7日

高楼镇上村村文化广场,《新少林五祖》、《石城九月》

(注:室外放映点雨天顺延)

Rui bao 律师说法

有传真借条 可以起诉债务人吗?

市民薛女士问:朋友欠我钱,借条是用传真传给我的,还有一些聊天记录的证据。我向她要债,她都不接我电话,我能起诉她吗?

浙江瑞越律师事务所肖成飞律师答:联系不上债务人,你可以直接向法院起诉。根据《民事诉讼法》第63条规定,证据包括:(一)当事人的陈述;(二)书证;(三)物证;(四)视听资料;(五)电子数

据;(六)证人证言;(七)鉴定意见;(八)勘验笔录。证据必须查证属实,才能作为认定事实的根据。据此,聊天记录可以作为证据使用。本案中,借条和聊天记录可以作为证据证明你与朋友间的借款事实,因为没有借条原件,最好找其他证据辅助,你所说的聊天记录的具体内容,就可以来辅助证明借款事实。

(记者 林长凯 整理)

微信公号“瑞安日报为您说法”,扫一扫,加关注,您可以了解更多法律法规方面的最新信息,如果您有法律方面的问题想咨询律师,也可以留言哦!



路边摊喊你抽奖 当心,也许抽的不是“奖”,是陷阱

本报讯(通讯员 洪流 记者 陈成成)“恭喜你,抽中了一等奖,奖品是原价3888元的笔记本电脑,现在只需799元就能马上带回家……”这则广告语,让消费者张先生吃了个大亏。

几天前,张先生路过莘塍某手机店门口,被摆摊做活动的店员热情地拉去参加抽奖活动,“幸运”地抽中了一等奖。这让张先生乐开了花,立马掏了799元将原价3888元的笔记本电脑带回了家。

真有这么幸运的事吗?隔天,张先生上网查询时发现,该品牌的生产商从未生产过这一

型号的笔记本电脑,他握着鼠标的手顿时有点无力。

“这难道是山寨货?”冷静过后,张先生找到那家手机店讨说法。对方却说该笔记本电脑并非该店出售,无法在该店退换。双方当场起了争执。随后,张先生向12315热线投诉。

接到投诉后,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莘塍所工作人员立即赶赴现场调解。该店负责人解释说:“这台电脑真跟我家店铺没有关系。前段时间在店门口摆摊的人员并非我店里员工,只是事先征得我们同意,临时占用店门口人行道做宣传,其销售的商品与

我家店铺无任何实质关系。”

由于找不到被投诉主体,此次调解只能终止。提着“冒牌货”,张先生真是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。

市市场监管局提醒消费者,购买数码产品时要注意:尽量选购有知名度、厂家服务网络健全的品牌产品;尽量选择正规商场、专卖店,如到一些“名品店”购买,可要求对方提供品牌授权证书等资料确定真伪;不要轻信促销人员的口头承诺,要保管好宣传彩页、服务金卡等凭证;不要轻易相信天上掉馅饼的好事,也许当你觉得幸运“中奖”时,就是你上当受骗的时候。